

3、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保定职业技术学院（单位名称）的计算机系2026年物联网工程实训室设备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物联网综合实践平台（标的名称），属于工业或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新大陆时代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4人，营业收入为6572万元，资产总额为11715万元¹，属于小微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模拟工业传送带物品检测系统（标的名称），属于工业或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山东蟠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0人，营业收入为2092.39万元，资产总额为1664.99万元¹，属于小微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北海悦慧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17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八、《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

有关证明文件

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智联网综合实践平台、LingY-670（产品名称 1）¹，生产厂为北京新大陆时代科技有限公司（厂名）²，厂址为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15 层 17B-S 号（生产厂址）。智联网综合实践平台、LingY-670（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³。智联网综合实践平台、LingY-670（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智联网综合实践平台、LingY-670（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模拟工业传送带物品检测系统、模拟工业传送带物品检测系统 V2.0（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山东蟠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虎山北路 1001 号智能传感器（济南）创新中心 4-8 室（生产厂址）。模拟工业传送带物品检测系统、模拟工业传送带物品检测系统 V2.0（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模拟工业传送带物品检测系统、模拟工业传送带物品检测系统 V2.0（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模拟工业传送带物品检测系统、模拟工业传送带物品检测系统 V2.0（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河北海悦慧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7 月 17 日